

公司代码：600399

公司简称：抚顺特钢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抚顺特钢	600399	报告期内未变更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祁勇	朱丽平
电话	024-56678441	024-56678441
办公地址	辽宁省抚顺市望花区鞍山路东段8号	辽宁省抚顺市望花区鞍山路东段8号
电子信箱	qiyong@fs-ss.com	dshbgs@fs-ss.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884,723,322.96	13,132,152,669.61	-1.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37,501,829.59	6,349,882,185.48	-4.9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822,930,541.43	4,277,081,183.97	-10.62

利润总额	-283,339,896.73	222,580,464.65	-22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7,730,114.03	227,956,627.30	-22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2,335,438.5	221,775,001.94	-22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968,059.85	-259,096,008.09	-270.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8	3.52	减少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15	0.1156	-222.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15	0.1156	-222.4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6,07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3	304,200,000	0	无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9	275,876,444	0	质押	275,876,44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72	33,892,015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1.54	30,320,146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93	18,329,837	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74	14,594,521	0	无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锦程沙洲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0.58	11,434,500	0	无	

	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8	9,562,190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46	9,001,500	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性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44	8,590,9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与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锦程沙洲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未变更
变更日期	2025-01-17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公司股东东北特钢与沙钢集团于 2025 年 1 月签署《质押证券处置协议》，东北特钢将质押给沙钢集团的 50,000,000 股公司股份通过质押证券处置过户的方式转让给沙钢集团抵偿部分借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第一大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临：2025-001）及 2025 年 1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完成过户登记及解除质押的公告》（临：2025-002）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